

南开大学教务部文件

教通字〔2026〕57号

南开大学 2026 级本科新生二次选拔通知

为落实“南开卓越公能人才培养体系 3.0”，更好地满足学生个性化成长、多元化发展需求，根据相关工作安排，现开展 2026 级本科新生二次选拔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一、选拔范围及报名须知

1.面向 2026 级本科新生，已被强基计划、艺术类录取的新生不得报考二次选拔，保送生等特殊类型招生中限制调整专业（类）的学生不可报考除录取专业（类）外的二次选拔项目。

2.学生自愿申请并完成**网上报名**，凡未报名者将无法参加对应二次选拔项目，逾期未报名的视为自动放弃。

3.报名二次选拔学生入校后按要求参加初试笔试，笔试成绩作为二次选拔初试参考成绩，无故缺考、考试作弊者直接取消全部选拔资格。

4.考生结合自身学科基础、学习特长、长期发展规划等**理性报考（项目报考指南见附件）**。一经项目班正式录取，学籍专业将统一转入对应项目专业，学籍专业变更流程不可逆。

二、2026 年二次选拔项目

南开大学 2026 年二次选拔项目包含伯苓班、复合型人才培养班（授予两个学位）、校级创新特色班，详见下表：

类 别	选拔项目名称	计划招生人数	面向范围	所属学院	初试参考科目	复试方式
伯苓班	数学伯苓班	30	全校	数学科学学院	英语、数学（伯苓）	综合面试
	物理伯苓班	10	全校	物理科学学院	数学、英语、物理	综合面试
	量子信息科学伯苓班	10	全校	物理科学学院	数学、英语、物理	综合面试
	化学伯苓班	10	全校	化学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生物伯苓班	15	全校	生命科学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中文伯苓班	20	全校	文学院	数学、英语、语文	综合面试
	历史伯苓班	10	全校	历史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哲学伯苓班	15	全校	哲学院	英语	综合面试
	经济伯苓班	30	全校	经济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光电融合伯苓班	5	全校	电子信息与光学工程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计算机科学伯苓班	5	全校	计算机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人工智能伯苓班	5	全校	人工智能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复合型人才培养班	数学与人工智能实验班	15	全校	数学科学学院	英语、数学（伯苓）	综合面试
	经济、管理、法学复合型人才培养班（简称“经管法班”）	50	经济学类、理科试验班（数智经济金融）、工商管理类、法学	经济学院（牵头）、商学院、法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PPE（哲学-政治学-经济学）实验班	30	全校	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信息安全-法学复合型人才培养班	30	全校	密码与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数据科学与市场决策实验班	10	全校	商学院（牵头）、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智能软件与艺术设计实验班	20	全校	软件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FAS“非通用语专业与人文社科专业”复合型国际化人才培养项目	100	全校	外国语学院（牵头）、经济学院、旅游与管理学院、历史学院、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社会学院、金融学院、法学院、哲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FSE“关键语种与理工类专业”复合型卓越创新人才培养项目	100	全校	外国语学院（牵头）、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物理科学学院、化学学院、生命科学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类 别	选拔项目名称	计划招生人数	面向范围	所属学院	初试参考科目	复试方式
	FSE“智能医学工程与日语”复合型卓越创新医科人才培养项目(IMEJ+)	30	日语	外国语学院(牵头)、医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FSE“密码科学与技术”复合型创新工科人才培养项目(CRP+)	30	俄语、日语、翻译(小语种方向)	外国语学院(牵头)、密码与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创新特色班	统计与人工智能特色班	30	全校	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豪密特色班	30	全校	密码与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集成电路特色班	45	全校	电子信息与光学工程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新一代智能软件特色班	30	全校	软件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化学生物学特色班	20	全校	化学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分子科学与工程特色班	30	全校	化学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环境交叉创新班	20	全校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药学特色班	30	全校	药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数字经济”精英人才特色班	25	全校	经济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国际会计特色班	50	全校 10 人、工商管理类 40 人	商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大数学管理与应用特色班	30	全校	商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数字文旅创新班	20	全校	旅游与服务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钱荣堃班	35	全校	金融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智能金融领军人才创新班	30	全校	金融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涉外法治试验班	20	全校	法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数据资源与数据智能创新班	20	全校	信息与传播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国际信息传播特色班	20	全校	信息与传播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智慧城市治理特色班	30	全校	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数智社会治理卓越人才特色班	30	全校	社会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眼视光医学拔尖创新特色班	20	全校	医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卓越口腔医师培养特色班	30	全校	医学院	数学、英语	综合面试

三、选拔工作安排

2026 年二次选拔工作定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9 月 9 日进行，分为报名、初试、复试、公示等环节。

（一）报名：2026 年 8 月 19 日上午 9 点—8 月 22 日中午 12 点。

1. 报名网址：<https://advisingcenter.nankai.edu.cn/>，建议使用电脑端进行报名操作。使用南开大学统一身份认证进行登录（首次使用统一身份认证系统，须完成账号激活流程。账号激活后，请妥善保管并牢记用户密码），登录后进入“二次选拔”报名入口，选择意愿项目点击完成报名。考生在“我的报名”中查看并核对个人报名信息，也可在此删除相关报名记录后进行重新报名。

飞书用于校内联络和二次选拔项目咨询，新生安装并登录飞书。下载飞书 APP，选择 SSO 登录方式，输入南开企业域名（nankai），使用南开大学统一身份认证进行登录。

2. 报名注意事项：

（1）仅限 2026 级本科新生报名，符合条件的每名新生可报考一个二次选拔项目，在规定报名时间内可修改报名志愿，报名结果与报名先后顺序无关。报名结束后，不得修改报名志愿。未按规定报名，则视为无效报名，不再补报。

（2）理科试验班（卓越拔尖计划伯苓班）录取学生无须参加物理伯苓班、量子科学伯苓班、化学伯苓班、生物伯苓班项目二次选拔，第一学年末按学生意愿分流进入相应伯苓班；工科试验班（卓越拔尖计划伯苓班）学生无须参加光电融合伯苓班、计算机科学伯苓班、人工智能伯苓班项目二次选拔，第一学年末按学生意愿分流进入相应伯苓班。

（3）“经管法班”面向经济学类、数智经济金融、工商管理类、法学等专业报名，由经济学院（负责学院）、商学院、法学院共同管理。入选项目班的学生学籍专业按入学所属专业类别，分别转入对应的经济学（入学所属专业为经济学类、数智经济金融）、工商管理（入学所属专业为工商管理类）、法学（入

学所属专业为法学)。

(4) FAS 项目和 FSE 项目报名说明: 面向全校新生, 其中非 FAS 和非 FSE 合作大类(专业)新生入选项目班后须将学籍专业转入外国语学院的非通用语种专业(方向)。

FAS 合作大类(专业)包括俄语、日语、法语、翻译(德语、葡萄牙语、阿拉伯语方向)、西班牙语、意大利语; 工商管理类(旅游管理、会展经济与管理)、经济学类(经济学、商务经济学)、历史学类(世界史、历史学、考古学)、公共管理类(国际政治、政治学与行政学、行政管理、社会学、社会工作)、金融学类(保险学)、法学、哲学类(哲学、逻辑学)、马克思主义理论类(思想政治教育、马克思主义理论)。

FSE 合作大类(专业)包括俄语、日语、法语、西班牙语、意大利语、翻译(德语、葡萄牙语、阿拉伯语方向); 统计学、数据科学、物理学、应用物理学、化学、化学生物学、应用化学、新能源科学与工程、生物科学、生物技术。

入选 FSE“密码科学与技术 with 关键语种”复合型创新工科人才培养项目(CRP+)的“翻译”专业学生学籍专业转入翻译(德语方向)。

(二) 初试: 2026 年 8 月 30 日(周日)

上午: 英语、数学 下午: 部分伯苓班、项目班加试

	考试时间	考试科目	备注
上午	8:00-9:40	英语	高考以上难度, 无听力、口语考试
	10:15-11:55	数学	高考以上难度, 不分文理
下午	14:30-16:10	数学(伯苓)/物理/语文	数学伯苓班、数学与人工智能实验班/ 物理伯苓班/中文伯苓班考核科目

笔试考试地点另行通知。

(三) 复试(含拟录取公示时间): 2026 年 9 月 3 日—9 月 8 日

各招生学院按照差额复试比例(差额复试比例=复试人数: 招生计划数)

确定复试考生名单，复试时间、地点由招生学院另行通知。

各招生学院依据录取规则方式（综合成绩或复试成绩）择优拟定拟录取考生名单，综合成绩由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加权组成，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四）公示：

各招生学院将拟录取学生名单和递补录取候选学生名单（一般为拟录取学生数的 20%）在学院网站上公示，公示期间拟录取学生可向学院提出放弃录取资格申请，经学院批准后，按递补候选录取学生名单依次递补录取学生，未经公示的学生不得录取。公示无异议后，各招生学院于 9 月 9 日将最终录取名单报送教务部。最终录取名单报送后原则上不得修改。

四、温馨提示

我校未委托任何机构开展相关培训，请考生和家长提高警惕，以免上当受骗。有关我校二次选拔工作安排及相关政策，请以南开大学官方发布信息为准，切勿相信网上虚假信息。

附件：南开大学 2026 年本科新生二次选拔项目报考指南

